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日（星期五）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深房广场48楼A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4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名。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唐小平先生主持会议，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经营班子整体选聘工作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年度审计费用与2023年度审计费用一致，即72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51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1万元人民币。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建议，孙明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现提名孟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本次董事变更后，孟飞先生将填补孙明辉先生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孙明辉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孙明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离任后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拟变更董事的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修订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修订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修订案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在深圳市人民南路深房广场48楼A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日